关于举办河北省中等职业院校市场营销技能

大赛的通知

**各有关参赛单位：**

根据省教育厅下发的《关于印发<河北省2020年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>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【2019】39号）精神，现将河北省中等职业院校市场营销技能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：河北省教育厅

二、承办单位：河北省现代物流职教集团

河北商贸学校

三、协办单位：中教畅享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四、大赛日程安排

**（一）报到时间与地点**

时间：2019年12月12日8:00-16:00

地点：河北商贸学校周边快捷酒店（具体地点待通知）

**（二）领队说明会时间、地点**

时间：2019年12月12日16:00—17:00

地点：河北商贸学校报告厅（石家庄市湘江道58号）

**（三）比赛时间、地点**

比赛时间：2019年12月13日 全天

比赛地点：河北商贸学校综合实训楼（石家庄市湘江道58号）

五、比赛内容与规程

比赛内容：详见《附件1：2020年河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市场营销技能大赛规程》。

六、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

参赛对象：河北省全日制正式学籍的中职在校生或五年制高职一、二、三年级学生，参赛选手年龄须不超过21周岁（当年），即1999年7月1日后出生。

组队要求：以4名选手为一个代表队，每队设领队1名、指导教师2名。

各中职学校选派的代表队均由选手、指导教师及领队组成，指导教师不可兼任领队。

七、参赛守则

（一）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、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，自觉维护赛场秩序，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，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，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，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，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。

（四）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，不得携带书籍、参考资料，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，按作弊处理。

（五）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，不准偷窥、暗示，不得擅自离开赛场。

（六）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，不得在赛场内滞留。

（七）到达竞赛结束时间，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，不得拖延。

（八）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、仪器等，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。

（九）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，应在2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正式提出。

八、参赛须知

（一）比赛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加，每所学校至多可报2支参赛队伍，每队由4名学生、1名领队及2名指导教师组成。

（二）**参赛校须于2019年11月8日12点前将以“学校名+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”（附件2）和“学校名+选手电子照片表”（附件3）命名的电子文档发送到邮箱475470725@qq.com。**

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（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）。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、成绩公布、证书发放的依据。信息一经上报，不得更改。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，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（三）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。报名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。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四）参赛选手须携带**身份证、学生证**参加比赛，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。

参赛选手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。按照公安机关要求，未携带身份证的人员不能入住宾馆。

（五）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、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。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，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。

十、其他事宜

1.住宿地点

本次竞赛的住宿地点为河北商贸学校周边酒店（具体酒店地点另行通知）。

2.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用，食宿费、交通费及其他费用自理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承办院校联系人：王老师：13180583540

鹿老师：13303218114

大赛QQ群：732894322

附件：1.河北省中职学生市场营销技能大赛规程

2.河北省中职学生技能大赛基本信息回执表

3.河北省中职学生技能大赛电子照片表

**河北省现代物流职教集团**

**2019年10月21日**